**互动交流知识库**

1.特种作业操作证未按时复审怎么办

未按规定时效进行复审的，特种作业操作证失效。若需继续从事特种作业，要重新参加安全培训并考试合格取证。

2.特种作业操作证使用范围是否全国有效

特种作业操作证在全国范围内有效。

3.特种作业操作证的有效期是多久

特种作业操作证有效期6年。

4.生产经营单位对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应注意哪些问题

（一）离开特种作业岗位6个月以上的特种作业人员，应当重新进行实际操作考试，经确认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

（二）生产经营单位未建立健全特种作业人员档案的，给予警告，并处1万元以下的罚款。

（三）生产经营单位使用未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的特种作业人员上岗作业的，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

5.如何查验特种作业操作证真伪

（一）对于旧版证书。必须使用“证书查询平台”查验证书真伪，直接输入网站（http://cx.mem.gov.cn/），或登录应急管理部政府网站（http://www.mem.gov.cn/），从“服务”中的“查询服务”进入“特种作业操作证及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信息查询平台”查验。

（二）对于新版证书。可使用“证书查询平台”或微信公众号（国家安全生产考试）“证书查询”中的“扫码查询”扫描证书二维码查验证书真伪。

需要特别注意的是，凡是直接使用微信“扫一扫”扫描证书二维码即可获得证书信息的，均为假冒证书。

6.如何判断特种作业操作证的证书查询平台和微信公众号（国家安全生产考试）真伪

（一）对于证书查询平台。网址是判断证书查询平台真伪的唯一标准，应急管理部主办的全国统一证书查询平台网址是“http://cx.mem.gov.cn/”。

（二）对于微信公众号（国家安全生产考试）。账号主体是“应急管理部干部培训学院（应急管理部党校）”，并已对该公众号进行了微信认证。

使用微信公众号（国家安全生产考试）获取电子证书时，必须先关注公众号（国家安全生产考试），通过“我的证书”进行用户注册和实人认证后，方可获取电子证书。凡是在公众号中没有进行用户注册和实人认证即可获取电子证书的，该公众号均为假冒微信公众号。

7.哪些情况下，考核发证机关应当注销特种作业操作证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考核发证机关应当注销特种作业操作证：

（一）特种作业人员死亡的；

（二）特种作业人员提出注销申请的；

（三）特种作业操作证被依法撤销的。

8.特种作业操作证什么情况下可以延长复审时间

特种作业人员在特种作业操作证有效期内，连续从事本工种10年以上，严格遵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本人提出书面申请经原考核发证机关或者从业所在地考核发证机关同意，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复审时间可以延长至每6年1次。

9.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延续换证如何办理

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应当于有效期届满30日前参加再培训并考试合格后向原考核发证部门申请办理延续换证手续。建议直接联系所在地设区市应急局办理。

各设区市考核发证机关联系电话：厦门市应急局0592-2852248，审批窗口0592-7703375、0592-7703981。

10.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的有效期是多久

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的有效期为3年。

11.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的适用范围是什么

按照《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原安监总局令第44号）第二十六条的规定，省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在全国范围内有效。

但包括我省在内的部分省份，已将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的考核发证工作下放至各设区市级应急管理部门。

按照《福建省安全生产“三项岗位人员”考试与证书管理实施细则》（闽应急〔2020〕2号）第三十条的规定， 各设区市级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在全省范围内有效。

12.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考试不合格的是否可以补考

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考试不合格的，在成绩公布之日后30日内允许补考一次。经补考仍不合格的，重新参加相应的安全技术培训。考试合格成绩有效期为12个月。

13.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考试多少分合格？

满分为100分，80分以上为合格。

14.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考试包括哪两部分

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考试分为安全生产知识考试和实际操作考试。

15.申请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需提交哪些材料

申请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的，需提交以下材料：

1．《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申请表》1份（含近期免冠正面2寸白底彩色照片1张）；

2．本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1份；

3．具备安全培训条件的机构出具的证明材料（包括参加的培训课程、培训学时）；

4．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带有储存设施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提供化工化学类或者安全工程类中专以上学历证书复印件1份；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提供中专以上学历证书复印件1份。

16.特种作业操作证遗失后如何处理

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特种作业操作证遗失的，应当向原考核发证部门申请补发。建议直接联系所在地设区市应急局办理。

各设区市考核发证机关联系电话：厦门市应急局0592-2852248，审批窗口0592-7703375、0592-7703981。

17.哪些情况下，考核发证机关应当撤销特种作业操作证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考核发证机关应当撤销特种作业操作证：

（一）超过特种作业操作证有效期未延期复审的；

（二）特种作业人员的身体条件已不适合继续从事特种作业的；

（三）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负有责任的；

（四）特种作业操作证记载虚假信息的；

（五）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的。

特种作业人员违反前款第四项、第五项规定的，3年内不得再次申请特种作业操作证。

18.申请特种作业操作证需提交哪些材料

1．《特种作业操作证申请表》1份（含近期免冠正面2寸白底彩色照片1张）；

2．身体健康书面承诺；

3．本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1份；

4. 初中或以上学历证书复印件1份（其中，危险化学品特种作业人员应当提供高中或者相当于高中及以上学历证书复印件）；

5．具备安全培训条件的机构出具的证明材料（包括参加的培训课程、培训学时。已经取得职业高中、技工学校及中专以上学历的毕业生从事与其所学专业相应的特种作业，持学历证明可视同已完成理论培训，但需参加实际操作培训）。

19.特种作业人员应当培训哪些内容

特种作业人员应当接受与其所从事的特种作业相应的安全技术理论培训和实际操作培训。

已经取得职业高中、技工学校及中专以上学历的毕业生从事与其所学专业相应的特种作业，持学历证明经考核发证机关同意，可视同已完成理论培训，但需参加实际操作培训。

20.申请特种作业证人员应当符合哪些条件

特种作业人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年满18周岁，且不超过国家法定退休年龄；

（二）身体健康，无妨碍从事相应特种作业的器质性心脏病、癫痫病、美尼尔氏症、眩晕症、癔症、震颤麻痹症、精神病、痴呆症以及其他疾病和生理缺陷；

（三）具有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

（四）具备必要的安全技术知识与技能；

（五）相应特种作业规定的其他条件。

危险化学品特种作业人员除符合前款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和第五项规定的条件外，应当具备高中或者相当于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

21.安全生产“三项岗位人员”包括哪些

安全生产“三项岗位人员”是指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

22.如何办理特种作业操作证复审或者延续换证

特种作业操作证需要复审或者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换证的，应当于有效期届满60日前参加必要的安全培训并经考试合格后向原考核发证部门或者从业所在地考核发证部门申请办理延期手续。

各设区市考核发证机关联系电话：厦门市应急局0592-2852248，审批窗口0592-7703375、0592-7703981。

23.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遗失后如何处理

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遗失的，应当向原考核发证机关申请补发。

各设区市考核发证机关联系电话：厦门市应急局0592-2852248，审批窗口0592-7703375、0592-7703981。

24.特种作业操作证的报名、培训、取证、补（换）发证、复审工作应咨询什么单位

根据《关于委托下放安全生产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的通知》（闽安监政法〔2015〕61号）精神，特种作业操作证已全部委托设区市级应急管理（原安监）部门考核发证，由省安科院统一制证。报名、培训、取证、补（换）发证、复审工作建议直接联系所在地设区市应急局。

各设区市考核发证机关联系电话：厦门市应急局0592-2852248，审批窗口0592-7703375、0592-7703981。

25.如何办理特种作业操作证“符合6年1次复审的持有特种作业证书人员的证书到期复审”？

一是根据闽应急〔2020〕2号文，特种作业人员在特种作业操作证有效期内，连续从事本工种10年以上，严格遵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本人提出书面申请经原考核发证机关或者从业所在地考核发证机关同意，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复审时间可以延长至每6年1次。我局是省内首推该事项办理的地市应急局。

二是办理延长6年1次的主要条件是：证件信息与应急管理部网站（网址：https://cx.mem.gov.cn/）信息一致，证件的初领日期满十年以上，在有效期内还未复审的状态，可申请，其他条件详见办事指南，可到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https://zwfw.fujian.gov.cn/person-todo/todo-fingerpost?unid=239B28A5D5314D0B314F5EC281462D32&infoType=1查询。

三是如符合上述申请条件，可到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选厦门市应急局的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复审（换证）该事项下载打印“空白表-福建省特种作业操作资格延长复审申请表（6年）”，把表格填写完整后，扫描上传至“特种作业操作证申请表”里，点生成申报材料，返回界面点“我要申报”上传成功后生成业务编码即可。或通过“闽政通”APP申请，申请事项及流程如下：

第一步：打开“闽政通”APP—点击下方“办事”—个人办事（地区：厦门市直；部门：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查询。

第二步：点击“特种作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复审）”。

第三步：点“在线申报”，选择“申报材料”。

第四步：下载打印空白表-福建省特种作业操作资格延长复审申请表（6年）。

第五步：把表格填写完整后，扫描上传图片至“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考核申请表”里，点生成申报材料。

第六步：返回界面填“申报名称”和“联系地址”。

第七步：最下滑勾选“本人承诺”再点“提交数据”，上传成功后生成业务编码即可。

26.福建省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划分为哪些专业类别？

福建省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专业类别划分为：煤矿安全、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化工安全、金属冶炼安全、建筑施工安全、道路运输安全、其他安全(不包括消防安全)。

27.福建省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的报考条件是什么？

凡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业务素质和道德品行，现工作地或户籍所在地为福建省，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申请参加福建省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1.具有安全工程及相关专业中专学历，从事安全生产业务满4年；或具有其他专业中专学历，从事安全生产业务满5年。

2.具有安全工程及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学历，从事安全生产业务满2年；或具有其他专业大学专科学历，从事安全生产业务满3年。

3.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从事安全生产业务。

28.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如何报考

目前，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报名采用“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服务平台”进行网络报名、网络审核、网络缴费的办法。首次报考人员须进行用户注册及照片上传（可登录福建人事考试网www.fjpta.com从“网上报名”入口登录）。具体有关报考事宜请登录福建人事考试网查看当年度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报考简章。

29.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考试科目合格成绩的有效期是多久

为了缓解从业人员工学矛盾，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成绩滚动由2年一个周期调整4年为一个周期，参加全部4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的4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免试1个科目的人员必须在连续的3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免试2个科目的人员必须在连续的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方可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30.申请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应符合什么条件

据应急管理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第十七条规定“申请注册的人员，必须同时具备下列基本条件：（一）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二）遵纪守法，恪守职业道德；（三）受聘于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安全工程技术类岗位或安全生产专业服务机构从事安全生产专业服务；”。

31.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与安全管理人员考核合格证明之间的关系是什么

注册安全工程师是我国安全生产领域内具有较高专业技术知识和实际经验能力的专业人才，对其专业知识和能力的考核要求已基本涵盖对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考核要求。因此，《分类管理办法》规定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并经注册的人员，表明其具备与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可视为其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

32.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初始注册的时限如何计算

根据应急管理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2019年印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第十八条规定“申请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初始注册的，应当自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之日起5年内由本人向注册初审机构提出。本规定施行前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申请初始注册的，应当在本规定施行之日起5年内由本人向注册初审机构提出。超过规定时间申请初始注册的，按逾期初始注册办理。”

33.对出租出借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等行为如何处理

为有效打击证书挂靠等违法违规行为，《制度规定》第二十二条明确“以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证书的，由发证机构撤销其注册证书，5年内不予重新注册；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第二十六条明确“注册安全工程师不得同时受聘于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执业，不得允许他人以本人名义执业，不得出租出借证书。违反上述规定的，由发证机构撤销其注册证书，5年内不予重新注册；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4.如何对接注册安全工程师各级别与职称

专业技术人员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即视其具备工程师、助理工程师职称，并可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条件。

35.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管理有哪些注意事项

一是注册年龄限制，注册时应不超过70周岁。

二是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证书的有效期是5年。

三是申请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初始注册的，应当自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之日起5年内由本人提出，超过规定时间提出初始注册的，按逾期初始注册办理。

36.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考试的免试人员及免试科目

一是符合报名条件，具有高级或正高级工程师职称，从事安全生产业务满10年的人员，可免试《安全生产管理》和《安全生产技术基础》2个科目。

二是符合报名条件，本科毕业时所学安全工程专业经全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的人员，可免试《安全生产技术基础》科目。

三是对于已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报名参加其他专业类别考试的，可免试公共科目。

37.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考试科目有哪些

《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出台后，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考试仍为4个考试科目，调整了科目名称，将原《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安全生产管理知识》《安全生产技术》《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分别调整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生产管理》《安全生产技术基础》《安全生产专业实务》。其中，《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生产管理》《安全生产技术基础》为公共科目，《安全生产专业实务》为专业科目。专业科目分为煤矿安全、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化工安全、金属冶炼安全、建筑施工安全、道路运输安全、其他安全（不包括消防安全）7个专业类别。考生在报名时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选择其一。

38.成品油的范围如何定义

成品油是指汽油、煤油、柴油及其他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具有相同用途的乙醇汽油和生物柴油等替代燃料。

39.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需要具备哪些条件

1、依法取得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营业执照或者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2、建设项目取得批准、核准或者备案文件和规划相关文件；3、依法取得具备相应资质的评价机构出具建设项目安全评价报告。

40.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需要哪些材料

1、建设项目设立安全审查申请书（电子档）；2、建设项目批准、核准或者备案文件和规划相关文件（电子档）；3、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企业营业执照电子证照或者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电子证照）；4、建设项目安全评价报告（纸质版原件）；5、新建、扩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建设项目选址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复规划的化工园区或化工集中区的证明材料（电子档）。

41.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向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经营单位销售其产品是怎么规范的

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危化品生产企业不得向不具有相关许可证件（含危化品经营许可证）或者证明文件的单位销售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如违反，则按第八十四条规定处罚。另外，需要明确的是，《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已明确规定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经营单位不得从事危化品销售活动。

42.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需要具备哪些条件

1、建设项目已通过省应急厅安全条件审查；2、由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按照国家规定，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进行设计，编制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符合《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编制导则》的要求。

43.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需要哪些材料

1、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申请书及文件；

2、设计单位的设计资质证明文件（电子证照）；

3、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

具体材料及范本请以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公布为准。

44.哪些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需要在省应急厅备案

1、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的；2、省政府及其投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的；3、生产剧毒化学品的；4、跨设区市的。

45.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新证申请、延期及变更申请需要具备哪些条件

1．企业选址布局、规划设计以及与重要场所、设施、区域的距离符合法定要求；2．企业的厂房、作业场所、储存设施和安全设施、设备、工艺符合法定要求；3．按照规定有相应的职业危害防护设施，并为从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4．依法进行重大危险源辨识与管理；5．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根据规定和本企业实际情况制定完善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6．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7．企业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符合法定的任职要求；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其他各类从业人员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安全教育培训考核合格；8．按照国家规定提取与安全生产有关的费用，保证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9．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10．依法进行危险化学品登记，为用户提供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和化学品安全标签；11．依法开展安全生产应急管理；12．依法委托具备国家规定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进行安全评价，并按要求完成整改。

46.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新证申请、延期及变更许可范围的程序和需要哪些相关材料

根据《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41号）办理。 企业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时，应当提交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一）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文件及申请书；（二）安全生产责任制文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岗位操作安全规程清单；（三）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文件复印件；（四）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书以及特种作业人员相应资格证书复制件（新任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无证书的，应提交任职时间证明和拟在任职6个月内参加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培训考试计划）；（五）与安全生产有关的费用提取和使用情况报告，新建企业提交有关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规定的文件；（六）为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的证明材料；（七）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备案证明文件（有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企业，提供重大危险源及其应急预案的备案证明）；（八）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电子证照；（九）具备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安全评价报告；（十）新建企业的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验收方案、验收评价机构资质证书、验收专家组组成情况、专家组验收意见及结论以及整改后专家确认意见）（新证、变更许可范围需提交此材料）；（十一）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应急救援人员，以及应急救援器材、设备设施清单。

47.外购原料酒精分装配置、销售医用酒精需要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吗

医用酒精属于危险化学品，根据国务院令第591号《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国家对危险化学品经营实行许可制度，未经许可，任何单位不得经营危险化学品。外购原料酒精分装配制、销售医用酒精需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48.重大危险源三级包保责任人一般由哪些人担任

重大危险源的主要负责人应当由危险化学品企业的主要负责人担任，技术负责人应当由危险化学品企业层面技术、生产、设备等分管负责人或者二级单位（分厂）层面有关负责人担任，操作负责人应当由重大危险源生产单元、储存单元所在车间、单位的现场直接管理人员担任。

49.《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试行）》适用的企业范围有哪些

《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试行）》适用于取得应急管理部门许可的涉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经营（带储存）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的化工企业，不含无生产实体的集团公司总部。

50.《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GB 30871-2022）适用于哪些企业

《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GB 30871-2022）适用于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带储存）企业，化工及医药中间体生产企业，适用的作业范围为危化品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动火、进入受限空间、盲板抽堵、高处作业、吊装、临时用电、动土、断路等特殊作业。

51.《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GB 30871-2022）适用于哪些特殊作业

《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GB 30871-2022）适用于危化品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动火、进入受限空间、盲板抽堵、高处作业、吊装、临时用电、动土、断路等特殊作业。

52.危化品仓储经营和有储存场所经营有什么区别

仓储经营指利用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场地，专门为其他单位提供危险化学品储存、周转业务的经营行为；有储存场所经营指除经营场所外设有危险化学品储罐、仓库等储存场所和设施的经营行为。

53.我省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要求中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的范围包括哪些

依据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标准>第12项A级要素福建省评审标准》等3项评审标准的通知，需要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的危险化学品企业具体范围为应急管理部门核发危化品生产、经营（储存，含加油站）、使用许可证的企业。

54.什么是应急资源调查

应急资源调查，是指全面调查本地区、本单位第一时间可以调用的应急资源状况和合作区域内可以请求援助的应急资源状况，并结合事故风险评估结论制定应急措施的过程。

55.什么是高处作业

凡是在坠落高度基准面2米以上(含2米)，有可能坠落的高处进行的作业均称为高处作业。法律规定从事高处作业人员必须持有有效的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证。

56.什么是“四不伤害”

“四不伤害”是为减少事故而采取的互相监督原则，具体为：不伤害自己，不伤害他人，不被别人伤害，不使别人被他人伤害。

57.文物古建筑消防安全需要注意什么

1、文物古建筑内不得吸烟，未经批准不得动用明火作业，严格用火管理，未经允许不得使用明火。2、文物古建筑内要谨慎使用大功率电器，不得超负荷用电，不得乱拉乱接电线。3、文物古建筑要完善消防设施，严格落实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加强值班巡查，严防遗留火种。

58.森林火险预警级别分为几级

《国家森林火灾应急预案》规定，根据森林火险等级、火行为特征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将森林火险预警级别划分为四个等级，由高到低依次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表示。

红色预警信号代表极度危险，森林火险等级为五级，林内可燃物极易点燃，且极易迅猛蔓延，扑火难度大。

橙色预警信号代表高度危险，森林火险等级为四级，林内可燃物容易点燃，易形成强烈火势快速蔓延，具有高度危险。

黄色预警信号代表较高危险，森林火险等级为三级，林内可燃物较易点燃，较易蔓延，具有较高危险。

蓝色预警信号代表中度危险，森林火险等级为二级，林内可燃物可点燃，可以蔓延，具有中度危险。

59.森林火险等级是怎样划分的

共分五级

一级：低火险级或无火险级，表示不燃，即不易发生火灾。

二级：较低火险级或弱火险级，表示难燃，即一般难以发生火灾。

三级：中等火险级，表示可燃，即可能发生火灾，但一般不易蔓延，较易扑救。

四级：高火险级，表示易燃，即容易发生火灾，而且容易形成火势蔓延，不易扑救。

五级：最高火险级或特大火险级，表示强燃，即极易发生火灾，而且极易蔓延，难以扑救。

60.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中被调用、征用财产的如何归还、补偿

有关人民政府及其部门根据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需要依法调用和征用的财产，在使用完毕或者应急救援结束后，应当及时归还。财产被调用、征用或调用、征用后毁损、灭失的，有关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补偿。

61.对参加生产安全事故救援费用如何补偿

按照谁受益、谁承担的原则，生产安全事故责任单位应及时补偿救援队在事故应急救援过程中所耗损的人力、物力、财力等一切费用。如生产安全事故责任单位因事故受损严重而无力承担救援费用时，由组织应急救援的有关人民政府协调解决。

62.工业园区、开发区等产业聚集区域内如何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工业园区、开发区等产业聚集区域的生产经营单位具有位置相邻、行业相近、业态相似的特点，除可单独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外，相同类型的生产经营单位还可以采取联合的方式，共同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63.应急救援队伍的人员须具备哪些基本条件

应急救援人员在熟悉掌握相关应急救援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同时，还必须具备良好的身体条件、过硬的心理素质，以及奉献、敬业、团结合作的精神。

64.生产经营单位如何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等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运输单位，矿山、金属冶炼、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建筑施工单位，以及宾馆、商场、娱乐场所、旅游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其中，小型企业或者微型企业等规模较小的生产经营单位，可以不建立应急救援队伍，但应当指定兼职的应急救援人员，并且可以与邻近的应急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工业园区、开发区等产业聚集区域内的生产经营单位，可以联合建立应急救援队伍。

65.什么是现场处置方案

现场处置方案，是指生产经营单位根据不同生产安全事故类型，针对具体场所、装置或者设施所制定的应急处置措施。

66.什么是事故风险评估

事故风险评估，是指针对不同事故种类及特点，识别存在的危险危害因素，分析事故可能产生的直接后果以及次生、衍生后果，评估各种后果的危害程度和影响范围，提出防范和控制事故风险措施的过程。

67.什么是综合应急预案

综合应急预案，是指生产经营单位为应对各种生产安全事故而制定的综合性工作方案，是本单位应对生产安全事故的总体工作程序、措施和应急预案体系的总纲。

68.什么是专项应急预案

专项应急预案，是指生产经营单位为应对某一种或者多种类型生产安全事故，或者针对重要生产设施、重大危险源、重大活动防止生产安全事故而制定的专项性工作方案。

69.开展应急演练的目的是什么

开展应急演练目的，主要有五个方面：一是检验预案：发现应急预案中存在的问题，提高应急预案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二是完善准备：完善应急管理标准制度，改进应急处置技术，补充应急装备和物资，提高应急能力。三是磨合机制：完善应急管理部门、相关单位和人员的工作职责，提高协调配合能力。四是宣传教育：普及应急管理知识，提高参演和观摩人员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五是锻炼队伍：熟悉应急预案，提高应急人员在紧急情况下妥善处置事故的能力。

70.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生产经营单位应当采取哪些措施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生产经营单位应当立即启动预案，采取相应的应急救援措施，并按照规定报告事故情况。应急救援措施包括：迅速控制危险源，组织抢救遇险人员；根据事故危害程度，组织现场人员撤离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及时通知可能受到事故影响的单位和人员；采取必要措施，防止事故危害扩大和次生、衍生灾害发生；根据需要请求邻近的应急救援队伍参加救援，并向参加救援的应急救援队伍提供相关技术资料、信息和处置方法；维护事故现场秩序，保护事故现场和相关证据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急救援措施。

71.应急演练有哪些类型

按照演练内容分为综合演练和单项演练，按照演练形式分为实战演练和桌面演练，按目的与作用分为检验性演练、示范性演练和研究性演练，不同类型的演练可相互组合。

72.安全生产方针是什么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

73.什么是“四不放过”原则

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过；事故责任人未受到处理不放过；事故责任人和周围群众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事故指定的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

74.什么是“三个责任”

企业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属地监管责任。

75.什么是“三管三必须”

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

76.安全责任体系是什么

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77.什么是“四不两直”

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用陪同接待、直奔基层、直插现场。

78.什么是“双重预防机制”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合称为“双重预防机制”。

79.高温作业有哪三个基本类型

高温、强热辐射作业，高温高湿作业，夏季露天作业。

80.建筑行业有几大伤害发生率较高

五大伤害发生率较高，分别是高处坠落、触电、物体打击、机械伤害和坍塌事故。

81.什么是瞒报事故

隐瞒已经发生的事故，超过规定时限未向安全监管监察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经查证属实的，属于瞒报。

82.什么是谎报事故

故意不如实报告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初步原因、性质、伤亡人数和涉险人数、直接经济损失等有关内容的属于谎报。

83.什么是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目前开设的安全生产责任保险险种为雇主责任险、公众责任险。雇主责任险是指投保企业各类雇佣人员在受雇过程中，从事与本企业有关的工作时，遭受意外或患职业病而致伤残、死亡，依法应由雇主承担的赔偿费用及相关费用的保险；公众责任险是指投保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依法应由企业承担的赔偿责任及相关费用的保险。

84.哪些单位需要有注册安全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危险物品的生产、储存单位以及矿山、金属冶炼单位应当有注册安全工程师从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鼓励其他生产经营单位聘用注册安全工程师从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85.什么是三级安全教育

新工人进企业前必须进行厂级、车间级、班组级安全教育，教育内容包括安全技术知识，设备性能操作规程，安全制度和严禁事项，并经考试合格后，方可进入操作岗位。

86.企业发现重大事故隐患应当如何处理

企业发现重大事故隐患时，应当及时向安全监管监察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重大事故隐患报告内容应当包括：

(1)隐患的现状及其产生原因；

(2)隐患的危害程度和整改难易程度分析；

(3)隐患的治理方案。

87.企业安全检查发现的不能立即整改的隐患应如何处理

对查出隐患不能立即整改的，要建立、登记整改检查消项制度。要制定整改计划。定人、定措施、定经费、定完成日期。在隐患没有消除前，必须采取可靠的防护措施，如有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险情，应立即停止作业。

88.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防控的责任主体是谁

企业是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防控的责任主体。

89.什么是事故隐患

事故隐患是指物(作业场所、设备及设施)的不安全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上的缺陷，是引发安全事故的直接原因。

物的不安全状态分为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缺乏或有缺陷，设备、设施、工具、附件有缺陷，个人防护用品、用具缺少或有缺陷，以及生产(施工)场地环境不良等四大类。

人的不安全行为是指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在进行生产操作时违反安全生产客观规律有可能直接导致事故的行为。

管理上的缺陷是指劳动组织不合理、对现场安全疏于检查指导或检查指导有误、安全操作规程缺乏或不健全、教育培训不够、不认真实施事故防范措施、安全隐患整改不力等等。

90.企业应如何管理重大危险源

企业对重大危险源应当登记建档，进行定期检测、评估、监控，并制定应急预案，告知从业人员和相关人员在紧急情况下应当采取的应急措施。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将本单位重大危险源及有关安全措施、应急措施报有关地方人民政府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91.什么是重大危险源

重大危险源，是指长期地或者临时地生产、搬运、使用或者储存危险物品，且危险物品的数量等于或者超过临界量的单元(包括场所和设施)。

92.有限空间的作业原则是什么

应当严格作业审批手续，严格遵守“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作业原则。

93.有限空间作业事故如何进行现场处置

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应立即报警，禁止盲目施救。应急救援人员实施救援时，应当做好自身防护，佩戴必要的呼气器具、救援器材。

94.什么是有限空间

所谓有限空间，是指封闭或者部分封闭，与外界相对隔离，出入口较为狭窄作业人员不能长时间在内工作，自然通风不良，易造成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积聚或者氧含量不足的空间。

95.企业安全生产“三项制度”是指什么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和操作规程。

96.什么是“三违”

“三违”是指违章指挥、违规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

97.企业配备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有哪些要求

矿山、冶金、道路运输、建筑施工单位和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必须设置安全生产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其他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超过一百人的，应当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在一百人以下的，应当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98.企业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生产的主要职责有哪些

(1)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2)组织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4)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5)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6)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7)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99.什么是安全生产“一岗双责”

企业领导干部在做好生产工作的同时，必须同时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100.什么是安全生产的“红线意识”

“红线意识”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工作提出的严格要求，即：安全生产“人命关天，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必须作为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

101.启动自然灾害救助应急响应后，应采取哪些措施

应采取下列一项或者多项措施：

（一）立即向社会发布政府应对措施和公众防范措施；

（二）紧急转移安置受灾人员；

（三）紧急调拨、运输自然灾害救助应急资金和物资，及时向受灾人员提供食品、饮用水、衣被、取暖、临时住所、医疗防疫等应急救助，保障受灾人员基本生活；

（四）抚慰受灾人员，处理遇难人员善后事宜；

（五）组织受灾人员开展自救互救；

（六）分析评估灾情趋势和灾区需求，采取相应的自然灾害救助措施；

（七）组织自然灾害救助捐赠活动。

102.应急避难场所应由什么单位设立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当地居民人口数量和分布等情况，利用公园、广场、体育场馆等公共设施，统筹规划设立应急避难场所，并设置明显标志。

103.什么地方应当设立自然灾害救助物资储备库

根据《自然灾害救助条例》，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和自然灾害多发、易发地区的县级人民政府应当根据自然灾害特点、居民人口数量和分布等情况，按照布局合理、规模适度的原则，设立自然灾害救助物资储备库。

104.我省农村住房遇到哪几种情形造成损失的，户主可以申请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理赔

以下四种情形可以申请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理赔：

（一）火灾、爆炸。

（二）雷击、台风、龙卷风、暴雨、暴风、洪水、冰雹、低温冷冻、雪灾、泥石流、崖崩、突发性滑坡（地陷）等自然灾害。

（三）飞行物体及其他空中运行物体坠落。

（四）外来的、不属于保险对象所有或使用的建筑物和其他固定物体的倒塌、撞击。

105.因灾造成冬春期间生活困难的受灾人员，怎么申请冬春救助

以家庭为单位向村（居）民委员会提出申请，因特殊原因不能申请的，由村（居）民小组提名。

106.每年什么时候开展安全生产月

每年的6月是我们国家的安全生产月。

107.在禁止野外用火命令发布期间进行野外用火的怎么处罚

根据《福建省森林防火条例》第四十二条，违反本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在禁止野外用火命令发布期间进行野外用火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对个人处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对单位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108.森林火灾的卫星监测是通过监测什么来实现的

森林火灾的卫星监测是通过热点监测来实现。

109.我国森林火灾扑救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我国森林火灾扑救的基本原则是打早、打小、打了。

110.厦门市的森林防火期是什么时间

福建省规定的森林防火期是每年9月15日至次年的4月30日

111.我省受台风影响大吗

每年有7-8个台风登陆或影响我省。

112.我省水旱灾害的危害有哪些

水旱灾害常导致农田受淹、城镇进水、房屋倒塌、山体滑坡、交通受阻、通讯中断等险情。

113.我省水旱灾害主要有哪些

我省水旱灾害主要有台风、暴雨、洪水、暴潮、内涝、滑坡、泥石流和干旱等。

114.我省汛期是什么时间

我省汛期为4月1日～10月15日。

115.家庭应急包需要准备些什么

准备应急包的时候，要考虑能应对24～72小时乃至更长时间的避险需求，尤其考虑老人、残障人士、婴幼儿或者宠物等特殊需要的家人。至少需要准备食物和水、重要证件（如身份证、户口本）、通讯工具（如手机、充电宝、口哨、收音机）、日常工具（如手电筒、眼镜、打火机等）、个人药品、卫生用品、特殊需要用品（如奶瓶、血压计）等七类物资。

116.发现森林火灾应该怎么办

要第一时间报告火情，拨打森林火情报警电话12119，报告起火地点，不要擅自采取行动；一旦发现可能被山火包围时，应果断转移到林中空地，岩石裸露地带或植被稀疏地带、水沟附近避险。

117.被困电梯时应该怎么办

保持镇静，立即用电梯内警铃、对讲机或电话与有关人员联系，等待外部救援。

118.使用灭火器的过程中要做到什么

拔掉保险销，在拔销时注意放松夹角手柄；握住喷头；瞄准火源根部扫，由近及远地灭火，逐步前进。

119.霜冻黄色预警信号是什么意思

表示日最低气温将降至0℃。

120.事故调查组可以聘请专家参与调查吗

事故调查组可以聘请有关专家参与调查。

121.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期限是多久

事故调查组应当自事故发生之日起60日内提交事故调查报告；特殊情况下，经负责事故调查的人民政府批准，提交事故调查报告的期限可以适当延长，但延长的期限最长不超过60日。

122.事故发生地与事故发生单位不在同一个行政区域的，由谁负责调查

特别重大事故以下等级事故，事故发生地与事故发生单位不在同一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的，由事故发生地人民政府负责调查，事故发生单位所在地人民政府应当派人参加。

123.生产安全事故由什么部门调查

特别重大事故由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组织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重大事故、较大事故、一般事故分别由事故发生地省级人民政府、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县级人民政府负责调查。省级人民政府、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县级人民政府可以直接组织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也可以授权或者委托有关部门组织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未造成人员伤亡的一般事故，县级人民政府也可以委托事故发生单位组织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

124.市、县级应急管理部门信息化工作的重点是什么

市、县级应急管理部门信息化工作重点是学习借鉴“智慧应急”试点建设单位典型做法，通过梳理剖析基层应急管理应用需求和突出难题，全面推广应用部省统建系统，并基于部省统建系统和数据资源进行小功能、小模块创新，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持续扩大应用成果，形成“智慧应急”应用模式，打造市、县级应用标杆示范。

125.餐饮等行业的生产经营单位使用燃气有什么要求

餐饮等行业的生产经营单位使用燃气的，应当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并保障其正常使用。

126.生产经营单位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有什么要求

生产经营单位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安全设施投资应当纳入建设项目概算。

127.哪些单位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矿山、金属冶炼、建筑施工、运输单位和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装卸单位，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28.公共聚集场所发生突发事件被踩倒不能站立时，应采取什么姿势

身体蜷缩成球状，双手抱头。

129.火灾中对人员威胁最大是什么

火灾产生的烟气。

130.发生人员触电时，应采取什么措施让触电人员脱离电源

用绝缘物体拨开电源或触电者。

131.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实行什么原则

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实行什么原则

132.《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所称的突发事件包括哪四类

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

133.什么是小型露天采石场

小型露天采石场是指年采剥总量50×104t以下，且工作坡面最高点与最低点的垂直距离（最大开采高度）不超过50m的山坡型露天采石场。

134.在哪可以快速免费查询危险化学品登记信息、化学品安全数据和获得应急专家的解答

可以登录国家危险化学品安全公共服务互联网平台获取（http://hxp.nrcc.com.cn）。

135.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的企业的激励措施有哪些

企业按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应急〔2021〕83号）自愿申请标准化定级后，按规定享有8条激励措施：

（1）将企业标准化建设情况作为分类分级监管的重要依据，对不同等级的企业实施差异化监管。对一级企业，以执法抽查为主，减少执法检查频次；

（2）因安全生产政策性原因对相关企业实施区域限产、停产措施的，原则上一级企业不纳入范围；

（3）停产后复产验收时，原则上优先对一级企业进行复产验收；

（4）标准化等级企业符合工伤保险费率下浮条件的，按规定下浮其工伤保险费率；

（5）标准化等级企业的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按有关政策规定给予支持；

（6）将企业标准化等级作为信贷信用等级评定的重要依据之一。支持鼓励金融信贷机构向符合条件的标准化等级企业优先提供信贷服务；

（7）标准化等级企业申报国家和地方质量奖励、优秀品牌等资格和荣誉的，予以优先支持或者推荐；

（8）对符合评选推荐条件的标准化等级企业，优先推荐其参加所属地区、行业及领域的先进单位（集体）、安全文化示范企业等评选。

136.承担单一业务范围的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其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多少人

根据《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号）第七条规定：承担单一业务范围的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其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二十五人。

137.申请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要求固定资产是多少

根据《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号）第七条规定：申请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要求固定资产不少于一千万元。

138.申请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要求档案室面积是多少

根据《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号）第六条规定：申请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要求档案室不少于一百平方米。

139.申请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要求的工作场所建筑面积是多少

根据《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号）第六条规定：申请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要求工作场所建筑面积不少于一千平方米。

140.申请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要求固定资产是多少

根据《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号）第六条规定：申请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要求固定资产不少于八百万元。

141.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以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职责有哪些

（一）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二）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三）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四）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

（五）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六）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七）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生产经营单位可以设置专职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协助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142.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负有哪些职责

（一）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三）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四）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五）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六）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七）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143.工会在安全生产工作中发挥的作用有哪些

工会依法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生产经营单位的工会依法组织职工参加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维护职工在安全生产方面的合法权益。生产经营单位制定或者修改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应当听取工会的意见。

144.安全生产中的“三同时”指的是什么

“三同时”指的是：生产经营单位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以下统称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145.安全生产“三管三必须”指的是什么

“三管三必须”指的是：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

146.生产安全事故分为哪几个等级

按照《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规定，根据生产安全事故(以下简称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者直接经济损失，事故一般分为以下等级：

(一)特别重大事故，是指造成30人以上死亡，或者100人以上重伤(包括急性工业中毒，下同)，或者1亿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二)重大事故，是指造成10人以上30人以下死亡，或者50人以上100人以下重伤，或者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三)较大事故，是指造成3人以上10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上50人以下重伤，或者1000万元以上5000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四)一般事故，是指造成3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下重伤，或者1000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147.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的应急救援预案如何备案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规定，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等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运输单位，矿山、金属冶炼、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建筑施工单位，以及宾馆、商场、娱乐场所、旅游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单位，应当将其制定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备案，并依法向社会公布。

148.多长时间要组织开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以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乡镇人民政府以及街道办事处等地方人民政府派出机关，应当至少每2年组织1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

149.应急救援预案演练的评估包括哪些内容

评估的主要内容包括：应急救援预案演练的执行情况，应急救援预案的合理性与可操作性，指挥协调和应急联动情况，应急人员的处置情况，演练所用设备的适用性，对完善应急预案、应急准备、应急机制、应急措施等的意见建议。

150.应急救援现场指挥部由哪些人员组成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规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负责事故应急救援的政府认为有必要的，可以设立由本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负责人、应急救援专家、应急救援队伍负责人、事故发生单位负责人等人员组成的应急救援现场指挥部。

151.哪些单位应当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规定，各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生产经营单位等应当制定相应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及时修订。

152.汛前准备都包括哪些内容

建立健全迎汛指挥组织机构；组建并培训迎汛抢险队伍；储备必要的迎汛抢险物资；制定、修订各项防洪预案；开展汛前检查和查险除险。

153.如何做好地下室与地下空间的安全防范

雨季来临前，应加固和密闭通向地下空间的渗水裂缝和各种管线缝，安装好照明灯，居民应自备手电筒。

雨前和雨中，要备足排水设施和物资，做好封堵防护措施，防止道路雨水倒灌。

地下空间，尤其是住人的房间，要立即按应急预案行动，把人员迅速撤离到安全地区。

在人员进出较多的公共地下空间，要清晰醒目地标明出入口和安全通道，保障一旦发生洪涝突发事件时，能有效疏散和避难。

要十分关注平原低洼地带半地下室与地下空间周边的地面沉降、地裂缝和塌陷情况，严防暴雨来临时突发重大事件。

154.泥石流发生的前兆有哪些

发生暴雨时，河水突然断流，水势突然加大，河谷内突然变得昏暗，传来类似火车轰鸣或闷雷声音，并有轻微震动感。

155.内涝易在城区哪些地方发生

随着城市的发展，城市用地日益紧张，以前城市总是选择地势较高的地区建设，现在地势比较低的地区也进行了规划和建设，同时，城市朝立体方向不断发展，因此易发生城市内涝的区域也不断增加。城市的易涝点通常位于城市低洼地区，也有一些地势较高区域由于排水不畅导致积水形成易涝点。一般，城市内涝易发区域有：城区低洼地区、下凹式立交桥、地下轨道交通、地下商场与车库等地下空间、危旧房与地下室以及在建工地等。

156.蓄滞洪区所采取的安全措施归纳起来应该包括哪些内容

就地避洪措施、安全避洪措施、安全撤离措施以及通信和预警设施等。

157.水情预警信号有哪些

水情预警信号分为洪水、枯水两类，依据洪水量级、枯水程度及其发展态势，由低至高分为四个等级，依次用蓝色、黄色、橙色、红色表示。

158.巨灾保险出险报案电话是多少？

95518或0592-6195518

159.哪些人可以获得巨灾保险的保障？

灾害发生时位于厦门市行政区域范围内的所有自然人，包括户籍人口、常住人口、在厦就学的全日制学生、来厦旅游、出差、务工人员。

160.巨灾保险可以赔偿的项目包括哪些？

受灾群众的人身伤亡及医疗费用，居民自有自住房屋因灾害导致倒、损及室内生活用品损失。

161.未经许可经营、超许可范围经营、许可证过期继续经营烟花爆竹会受到什么样的法律处罚？

根据《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一条： 对未经许可经营、超许可范围经营、许可证过期继续经营烟花爆竹的，责令其停止非法经营活动，处2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并没收非法经营的物品及违法所得。

162.烟花爆竹批发许可证有效期多长？

根据《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十二条：批发许可证的有效期限为3年。

163.市民可以直接向从事烟花爆竹批发的企业购买烟花爆竹吗？

不可以，根据《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二十二条：批发企业、零售经营者不得采购和销售非法生产、经营的烟花爆竹和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烟花爆竹。

批发企业不得向未取得零售许可证的单位或者个人销售烟花爆竹，不得向零售经营者销售礼花弹等应当由专业燃放人员燃放的烟花爆竹；从事黑火药、引火线批发的企业不得向无《烟花爆竹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单位或者个人销售烟火药、黑火药、引火线。

零售经营者应当向批发企业采购烟花爆竹，不得采购、储存和销售礼花弹等应当由专业燃放人员燃放的烟花爆竹，不得采购、储存和销售烟火药、黑火药、引火线。

164.个人或单位如何购买散装汽油？

根据《福建省散装汽油购销安全管理办法》第四条：单位或者个人购买散装汽油实行实名登记制度。单位购买散装汽油应当提供单位介绍信，并出具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单位介绍信应当注明经办人姓名、有效身份证件号码和购买用途、数量等内容，仅限单次购买使用。加油站点应当妥善保存单位介绍信，期限不少于1年。

个人购买散装汽油应当出具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并说明购买用途、数量。

165.个人可以购买剧毒化学品和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吗？

不可以，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个人不得购买剧毒化学品（属于剧毒化学品的农药除外）和易制爆危险化学品。